

证券代码：831462

证券简称：友泰电气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##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徐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353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3.75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088,25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6.768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曾旭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813,8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9.744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永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589,38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4.722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蔡明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3,84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6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

年7月14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郭婵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3,12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135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雁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3年第三次职工大会于2023年7月1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章素青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7月14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本次董事、监事换届属于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9日